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（周二）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程宇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：程宇先生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 91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3%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（元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变动数占总股本比例
程宇	大宗交易	2016年11月29日	32.94	9,100,000	3.13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姓名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数量	占总股本比例	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程宇	合计持有股份	45,734,389	15.74%	36,634,389	12.61%
	其中：无限售流通股	9,146,877	3.15%	46,877	0.02%
	首发后个人限售股	36,587,512	12.59%	36,587,512	12.59%

二、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股东程宇先生严格遵守了持股承诺：“本次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”

3、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